

西宁市林业和草原局关于 下达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的通知

市北山林场、市纳家山林场、市湟水林场、市西山林场：

根据《西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宁财农字〔2021〕1287 号），下达 2022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90 万元，其中：西宁市北山林场 100 万元、西宁市纳家山林场 110 万元、西宁市湟水林场 80 万元、西宁市西山林场 100 万元，用于 2021 年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。请严格按照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》管理和使用资金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